

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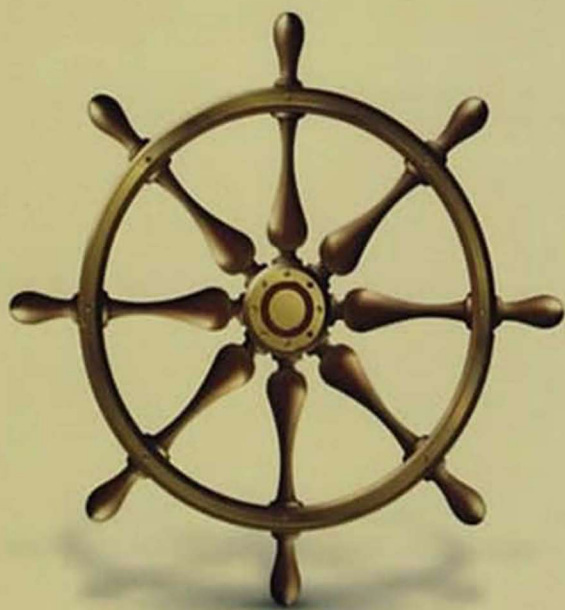
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

郭苏建◎主编

转型中国的 正义研究

刘建军 等◎著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

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

郭苏建主编

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

刘建军 等著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刘建军等著. —上海:格致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10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

ISBN 978-7-5432-2655-5

I. ①转… II. ①刘… III. ①正义-研究-中国
IV. ①D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92699 号

责任编辑 裴乾坤
装帧设计 高静芳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

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

刘建军 等著

出版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格致出版社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编辑部热线 021-63914988
市场部热线 021-63914081
www.hibooks.cn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刷 苏州望电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6.5
插页 3
字数 249,000
版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32-2655-5/D·87

定价:48.00 元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编：郭苏建

副 主 编：刘建军 孙国东

编辑委员会：顾 肃 刘清平 林 曦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序言

郭苏建

“转型中国研究”系列丛书是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以下简称“复旦高研院”)和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年度主题研究成果。该丛书以“前沿性、基础性、学术性、国际性”为理念,力争经过3—5年的努力,建设成为在中国社会科学领域具有较高水平的综合性、跨学科学术丛书。

2013年以来,复旦高研院进入到转型发展的新阶段。复旦高研院借鉴国外大学高研院的一般做法,通过一系列新型学术建制吸纳和整合校内外优秀研究人员,开展对基础理论和重大实践问题的跨学科研究,力争生产出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年度主题”(annual theme)是借鉴国际上大学高等研究院(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的有益经验而于2013年设立的新型学术建制。所谓“年度主题”,即是研究机构根据自己的总体研究规划所设立的每年度研究主题。建立“年度主题”制度,引导本研究机构研究人员及驻院研究人员围绕某个主题分工协作、集体攻关,是国外科研机构特别是高等研究机构的通行举措。比如,现代高等研究机构的先行者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就在其二级研究院普遍采取了研究主题制度。如何结合现代中国转型中的重大理论课题展开专题性的深入研究,是中国社会科学提升自己研究水平的基础性工作。复旦高研院“年度主题”建制,正是为了承担上述历史使命而设立的基础性学术建制。

为了使“年度主题”制度更符合高研院的发展定位和预期目标,我们还建立了与之相配套的科研项目管理体制,即常规性的“研究项目”(research programs)——“价值建构研究项目”和“制度建设研究项目”。价值与制度是有机统一体,价值是制度建设的基础,对制度建设起着导向和主导的作用。价值和

制度在实践中表现为价值建构和制度建设两个方面,涉及我国政治、法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制度建设和价值建构范畴的一些根本性的问题;涉及群体与个体、个人与社会、个人与国家、人与人、人与自然等诸类主要关系范畴;涉及不同文明和发展模式的多元性、多样性及其它们之间的竞争、对峙与协调、融合关系;涉及现代性与传统的关系,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人类共同价值追求与中国主体价值的关系,以及中国未来发展目标和理想图景。因此,对价值和制度为核心的一般性问题和关系中国转型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中国未来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理论探索、理论建构和理论创新,具有特别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理论指导意义。

在具体运行中,我们以研究项目为组织形式,并通过“驻院研究员”、“访问学者”等建制吸纳校内其他文科院系、校外乃至国外相关研究力量,组织专职研究人员和驻院研究人员围绕“年度主题”协同攻关,力争生产出一批有一定国内外影响力的品牌性学术成果。我们还专门设立了“年度主题工作坊”,每月由一位研究者做专题报告,“年度主题”研究参与者全体参与讨论,以期每一项研究都经过全体参与者的充分讨论,进而以集体力量形成复旦高研院的“核心产品”。

2014 年度的“年度主题”是“转型社会的正义研究:价值建构与制度建设”。从“价值建构”和“制度建设”两个维度,对转型社会的正义问题进行跨学科的综合研究。价值建构,侧重从政治哲学、法哲学、社会理论、道德哲学等视角对转型社会之正义(特别是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的规范性基础进行理论建构。制度建设,侧重从政治学与公共政策、法律科学、社会学、经济学等视角对转型社会之正义(特别是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的制度依托进行社会科学研究。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就是该年度主题项目的集体研究成果。

复旦高研院 2015 年的“年度主题”是“转型中国的法治研究:价值建构与制度建设”,预期 2016 年出版《转型中国的法治研究》。2016 年的“年度主题”拟定为“转型中国的治理研究:价值建构与制度建设”,预期 2017 年出版《转型中国的治理研究》。

本丛书系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副院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郭苏建博士领导和主持的研究项目,并担任丛书主编。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主任、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刘建军,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院长助理、副教授孙国东担任副主编。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研究员顾肃教授、刘清平教授、林曦副教授为该系列丛书的编委会成员。

序 言

郭苏建

《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是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与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 2014 年度主题项目课题组成员协同攻关的成果。2013 年以来,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研院以“转型”和“提升”为核心,进行了办院模式的重大调整。在既有发展基础之上,高研院借鉴国际上大学高研院的有益办院经验,进行了学术定位和组织形式的重新调整。一个主要的学术建制,就是建立“年度主题”(Annual Theme)制度,每年围绕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展开学术研究、学术交流与合作,规划学术活动及其预算,实行科研目标管理。通过年度主题研究项目,使高研院成为整合复旦社会科学相关院系具有较高科研能力的中青年学者参与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的平台,使具有较大创新能力和学术活力的复旦青年学者在参与高研院跨学科、国际化的学术研究、常规性学术活动中得到更大的锻炼,使其学术视野、理论水平和研究能力等得到大幅度提升,促进其学术成长。2014 年度的“年度主题”是“转型社会的正义:价值建构与制度建设”,并设立了以“转型社会的正义”为主题的“年度主题学术工作坊”,一般每月主办一次公开性的学术活动。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就是其学术成果之一。

所谓的“转型中国的正义”,尽管与国际学术界广泛讨论的“转型正义”(transitional justice)有一定的相关性,但在研究目的和内容上与之并不等同:它不仅与当代中国改革、开放、发展所面临的社会实践问题相关,更为重要的是,它特指像中国这样正处于经济社会转型之历史进程中的国家或社会中所存在的正义问题,也是我国当前和未来相当长一段历史时期,即“全面深化改革时

代”，面临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然而，国内关于该课题的研究仍处于初始阶段，联系当代中国社会经济实践不足。相关的研究主要有如下几个特征或向度：有些学者以东欧国家转型正义的相关经验或教训为重要考察对象，侧重于转型正义之实践逻辑的考察，试图为未来中国类似的转型提供认识前提。另一些学者侧重于转型正义之法哲学或政治哲学原理的探讨。其中，前者主要从二战后的法西斯审判实践出发，以拉德布鲁赫公式、哈特—富勒之争等为研究背景，侧重于转型正义之法哲学原理的探讨；后者则以“法政史学”为研究路径，并以英国等原生性现代国家的现代转型中所体现出来的“正义一元论”为基础，侧重于对现代转型背后的政治哲学—政治神学机理的分析。有些学者试图以普适性的正义公理，对转型中国的社会不义现象进行分析和批判。还有些学者试图以霍耐特的“承认理论”为理论参照，消解那种认识转型中国社会正义问题的经济主义、物质主义倾向。

前两种研究属于学理研究，基本不涉及对转型中国正义问题的具体研究。后两种是研究转型中国社会正义问题的典型取向，即要么从道德或学理常识出发对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进行批判性的研究，要么从某种较为新颖的理论出发对借助旧有理论模式的相关论说进行批判性的分析。这种研究尽管很容易占据道德或学术的制高点，但对转型中国的正义问题实际上缺乏较为深刻的经验分析和学理把握。

根据我们目前对“转型中国的正义”的理解，该研究课题是一个可以进行规范性研究的哲学课题，也是一个可以综合运用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等理论和方法进行经验研究的社会科学论题。课题组侧重以下两个主要方面：一、“价值建构”方向：关于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的规范性研究，即从政治哲学、法哲学等视角对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进行的理论分析和理论构建；二、“制度建设”方向：关于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的经验研究，即基于对当下中国发展实践的经验调查，运用政治科学、社会学、经济学、公共管理、公共政策等社会科学理论和方法对转型中国的社会正义问题所展开的定量或定性研究，并进行制度设计和创新。

本课题首席专家为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副院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郭苏建，价值组项目负责人为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专职

研究员孙国东教授，制度组项目负责人为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主任刘建军教授。本书作者由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专职研究人员和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研究人员组成。具体分工如下：价值建构篇导论作者为孙国东，第一章作者为顾肃，第二章作者为刘清平，第三章作者为吴冠军，第四章作者为孙国东，第五章作者为林曦；制度建构篇导论作者为刘建军、刘慧，第六章作者为汪仕凯，第七章作者为赵小斐，第八章作者为张冬冬，第九章作者为马彦银，第十章作者为赵大鹏。

出版这部书是一项要求很高的工程，各位作者和参与者力求通过认真的学术探讨和研究把其对相关课题的思考进一步概念化、理论化、系统化，为进一步深入研究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如有认识不够深刻或把握不够准确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转型中国研究”丛书序言 1

序 言 1

价值建构篇

导 论 转型中国的正义:自主理论建构的尝试 3

第一章 论转型期的分配正义原则 11

第二章 转型中国正义问题的文化学反思

——从儒家礼义观与墨家公义观的比较 39

第三章 人民出场的重构性“转型正义”

——当代中国语境下的社会正义建构 61

第四章 “反正义的公平观”与转型中国的正义问题 80

第五章 何为转型? 何为正义?

——当下中国社会中的变通型正义观 93

制度建构篇

导 论 正义的实践

——转型社会的正义:制度建设的视角 117

第六章 劳资领域中的制度正义
——对中国经济民主的初步考察 129

第七章 转型中国的制度正义:以央企制度为视角
——迈向“强国家—资本”与“权力—资本平衡”的时代
..... 157

第八章 转型中国的教育:迈向以公平为基础的正义 187

第九章 转型中国的司法正义
——政治与法治关系视野下司法制度变迁的视角 205

第十章 福利与转型中国的正义建构
——来自国家和资本的双重视角 222

转型中国的正义研究

价值建构篇

导 论 转型中国的正义：自主理论建构的尝试

孙国东*

—

将“转型中国的正义”(或“转型社会的正义”)作为一个研究课题,预设了实践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的“本土化”或“在地化”(localization)取向。这种本土化取向,大体可以体现为如下两种研究路向。

其“最低纲领”要求“将理论适用于实践”,即把某种或某些关于正义的规范性要求运用于转型中国的发展实践——其实质含义是“根据理论的实践范导”,也就是以正义理论所蕴含的规范性空间为实践的进一步发展提供理论导向。在这种研究路向中,转型中国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情境并没有整全性地(comprehensively)进入研究者的视野。一般而言,特定的社会情境(如转型中国各种与社会正义有关的社会问题)是论者阐述其社会正义理论的主要参照,而政治条件和历史条件等制约转型中国社会正义理论解释力或有效性的实践约束条件则不在论者的考虑之内。在这种研究路向中,论者们大致秉承这样的研究预设:作为一种“硬价值”(hard value),正义所蕴含的规范性要求(如权利平等、机会公平、差别原则等)具有跨文化或超越情境的普适性。因此,政治与社会—历史情境与其说是制约正义理论的“内生变量”(endogenous variables),不如说是其所要回应或解决的问题。

* 孙国东,法学博士,复旦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副教授、院长助理,兼任院价值建构研究项目主任、复旦大学当代中国研究中心副主任。

其“最高纲领”要求“从实践出发的理论建构”，其实质是推进“根据中国的理论重构”。在这种研究路向中，转型中国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情境整全性地进入了研究者的视野，并被视为制约转型中国社会正义理论解释力或有效性的内生变量。这种研究路向所预设的研究前提是：转型中国的正义问题，并非既有的任何正义理论的一个注脚或范例，而是有着自身情境化的问题面向和理论逻辑。从实践哲学（特别是政治哲学和法哲学）角度来看，这就要求我们放弃对任何既定的理论模式的意识形态性遵奉，而代之以自主的理论建构，也就是要从转型中国独特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条件出发进行介入性的理论分析和实体性的理论建构。正如沃勒斯坦指出的：“‘时空’不仅是纯内生变量，而且还是我们理解社会结构和历史变迁的关键所在。”^①只有从特定时空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情境（对中国来说即是与现代转型有关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条件）出发，我们才可以建构起兼具规范性、针对性和可行性的政治哲学和法哲学理论。

毋庸讳言，第二种研究路向既是一种更高的要求，也是实践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本土化的真正要义之所在。相对于“根据理论的实践范导”，“根据中国的理论重构”不仅要求研究者建立起正义理论与中国独特情境的深度关联，而且还要建构可以回应这种情境的理论模式。为清晰起见，我们不妨把两者的区别列入表 1 中。

表 1 实践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本土化的两种路向

	实质含义	情境参照	研究预设	情境的性质
最低纲领的本土化（将理论运用于实践）	根据理论的实践范导	特定的社会情境	正义所蕴含的规范性要求具有超越情境的普适性	政治与社会—历史情境是正义理论所要解决的问题
最高纲领的本土化（从实践出发的理论建构）	根据中国的理论重构	整全性的政治与社会—历史条件	转型中国的正义问题有着自身情境化的问题面向和理论逻辑	政治与社会—历史条件是制约转型中国社会正义理论解释力或有效性的内生变量

^① [美]伊曼纽尔·沃勒斯坦：《反思社会科学：19 世纪范式的局限》，刘琦言、叶萌芽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8 年版，第 3 页（导言）。

二

然而,面对仍处于现代转型(现代化)进程中的中国,推进“根据中国的理论重构”却面临着特殊的挑战。在其他场合,笔者曾指出,之所以会面临着挑战,乃是因为转型中国的社会科学问题大都具有如下哲学性质:“合理但不正当或不善(rational but not right or good)。”^①从历史哲学的视角来看,这种性质体现了李泽厚所说的“历史与伦理的二律背反”。就转型中国而言,它实是人们常说的“礼崩乐坏”的政治哲学表征:既有的制度安排具有韦伯意义的“目的合理性”(purposive-rationality),但它常常既不符合我们对社会秩序正当性的道德自觉或道德期许,也不符合我们对好生活的本真性(authenticity)或可欲性(desirability)想象。换言之,若以某种给定的目的(如经济发展、政治稳定、社会和谐等政治目标)来考量,它具有某种合理性;但如果我们以某种道德或伦理原则来评判,它又不具有正当性或可欲性。比如说,户籍制度问题,如果以政治稳定和大城市可持续发展为目的参照,当下限制人口流动的制度就具有某种目的合理性;但它显然不符合“平等”这一道德哲学规范和政治哲学原则。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这种问题性质正是当下中国社会科学问题的真正复杂性所在:其“(目的)合理性”来源于政治与社会—历史的规定性(也就是人们常说的“国情”),而其非正当性或不可欲性,则主要是以某些(源于西方但属于现代的)政治哲学原则为参照而显现出来的。这种问题性质对“根据中国”的实践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带来了巨大挑战:它使得研究者极易做出“主义”层面即道德或政治层面的表态,但却忽视了对转型中国政治与社会—历史条件的体认。这也对学术讨论和学术对话带来了巨大挑战:它极易使得“左”与“右”各执“(目的)合理性”与“正当性”或“可欲性”之一端,进而陷入各说各话、不可调和的对峙之中——当下思想界和理论界“左”与“右”的对峙,就具有这种性质。

^① 参见孙国东:《从“邓正来问题”到“转型法哲学”:一种社会—历史维度的阐发》,载《中国社会科学论丛》2011年春季卷(总第34卷)。